

内部明电

发电单位 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

签批盖章 梁田庚

等级 特急

冀组明字〔2016〕25号

冀机发



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 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 关于开展“两学一做”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，省直有关部门干部（人事）处、宣传处：

为推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深入开展，省委组织部、省委宣传部决定组织开展“两学一做”知识竞赛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组织

“两学一做”知识竞赛活动由省委组织部、省委宣传部主办，河北新闻网承办。重点围绕党章党规、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（领导干部读本）》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（2016年版）》《知之深 爱之切》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北工作的重要讲话等拟定竞赛题目，综合运用纸质媒体、

网络媒体、手机媒体等多种途径，推动以答促学、以学促做。

二、活动形式和相关要求

(一) 集中性规模竞赛。从5月10日至6月20日，在全省范围举办一次集中性大规模知识竞赛。活动设立优秀奖、纪念奖各300名，从优秀答卷中抽取，给予一定奖励。参与竞赛的方式主要有两种：

1. 纸质答题。竞赛试题在《河北日报》、《共产党员》杂志以及《河北经济日报》《河北工人报》《燕赵都市报》等纸质媒体上全文刊发，党员直接在纸媒答题卡上答题，并将答题卡寄送到承办单位。同时，为便于农村党员参与活动，将组织向农村党支部寄送竞赛试卷和贴有邮票的回寄信封。

2. 网络答题。在河北新闻网设竞赛专区，开通网络答题通道。党员登陆河北新闻网（<http://www.hebnews.cn/>）进入活动专区，实名注册后即可答题。

各市和省直各单位可任选上述方式参与活动。组织纸质答题的单位要于6月15日前完成试卷答题卡收集工作，统一打包并附活动参与情况说明，寄送承办单位（石家庄市裕华东路86号河北报业大厦1219室，邮编050013）。组织网络答题的单位要在截止时间前完成答题。

(二) 经常性日常竞答。“两学一做”贵在日常，重在坚持。要在抓好集中性规模竞赛的同时，从5月份开始至年底，组织开展日常竞答活动，推动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。主要有两种参与方式：

1. 手机参与日常答题。关注“河北党员教育”微信平台，进入竞答专栏参加活动。在每月第一、三周的10个工作日内，每天公布10道题。设立竞答排行榜，根据答题数量和正确率进行排名，每月按名次选出若干三星级竞答先进个人，月末决出月冠军，给予一定物质鼓励。连续组织8期，依次累计，最后决出总冠军，并按排名顺序选出若干五星级竞答先进个人，给予较大奖励。

2. 组织网上快速竞答活动。每月末在河北新闻网竞赛专区组织一次网上快速竞答活动。采取网络直播形式，电脑系统自动出题，党员进行抢答，每次推出100道题，每题限时15秒，按照答题速度和正确率实时显示排名，前六名给予一定奖励，其他党员参与抽奖活动。非注册用户可在线观看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各级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要高度重视知识竞赛活动，将其作为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重要举措，周密安排部署，精心组织实施。各市和省直系统党委组织（人事）、宣传部门负责本地区本系统答题竞赛的组织发动工作，确保党员参赛覆盖面和试卷回收率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参赛答题。

各级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要组织党员干部关注“河北党员教育”微信平台，及时获取活动消息，广泛参与日常竞答，切实把学习教育融入日常。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和省直各系统（部门）组织、宣传部门要及时对集中性规模竞赛和经常性日常竞答情况进行总结，分别形成文字材料，于2016年6月20日和

12月31日前报送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、省委宣传部农宣（党教）处。

联系电话：

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：0311-87803805

省委宣传部农宣（党教）处：0311-87904074

河北新闻网：0311-67563044、67563391

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

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

2016年5月9日